

附 2:

2021 年度孝感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

单位名称: 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

填报日期: 2022. 3. 9

单位名称		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				
基本支出总额		4253.56		项目支出总额		802.8
预算执行情况 (万元) (20分)		预算数(A)	执行数(B)	执行率(B/A)	得分 (20分*执行率)	
	部门整体支出总额	5050.2	5046.29	99.92%	19.98	
年度目标 1: (40分)		妥善运用司法手段化解社会矛盾、保护人民群众、打造过硬的法院队伍,办出更高质量的案件,梳理更好的司法形象,实现孝感法院工作的新跨越。促进社会和谐、保障经济发展,实现公平公正。	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初目标值(A)	实际完成值(B)	得分
	产出指标	成本指标	不超预算	不超预算	不超预算	4
		质量指标	法官公正执法率	100%	100%	5
		数量指标	案件立案率	100%	100%	10
	效益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案件当事人满意度	95%	95%	4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	100%	100%	5
		可持续影响	促进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稳定	95%	95%	10
年度绩效目标 2 (40分)		牢牢把握司法为民、公正司法的工作主线、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,保障各项审判工作顺利开展,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				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时效指标	审限内结案	100%	99.8%	9.98
		质量指标	案件发回重审率	1%	0.4%	10
	效益指标	环境效益指标	完善执法环境率	95%	95%	9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司法公信力	95%	95%	9

总分	95.96
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指标年初目标值的设定还不够合理; 2、服装采购预算超出实际需求,导致资金结余 3.3 万;公务接待经费结余 0.6 万元。
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指标年初目标值设定时,要加强与业务科室的沟通联系,明确业务科室的主体职责,使年初目标值设定得更加合理; 2. 根据单位以往年度经费需求情况,结合当年度工作安排,科学、精准的编制经费预算。

备注:

1.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: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(包括上年结余结转),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。

2.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: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,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定量指标计分原则: 正向指标(即目标值为 $\geq X$, 得分=权重*B/A), 反向指标(即目标值为 $\leq X$, 得分=权重*A/B),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。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, 再计算得分。

3.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-80%(含 80%)、80-50%(含 50%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汇总时,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,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。

4.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,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。

附 3:

2021 年度办案业务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

单位名称: 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

填报日期: 2022. 3. 9

项目名称		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								
主管部门		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		项目实施单位	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					
项目类别		1、部门预算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、省直专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、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		
项目属性		1、持续性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、新增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		
项目类型		1、常年性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、延续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、一次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		
预算执行情况 (万元) (20分)			预算数(A)	执行数(B)	执行率(B/A)	得分 (20分*执行率)				
		年度财政资金总额	600.1	596.8	99.45%	19.89				
年度 绩效 目标 (80 分)	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初目标值 (A)	实际完成值 (B)	得分		
		产出 指标		数量指标	案件立案率		100%	100%	8	
				质量指标		案件质量评查合格率		100%	56%	4.48
				质量指标		案件发回重审率		2%	0.4%	8
				质量指标		各类案件结案率		100%	100%	8
				数量指标		二审改判率		2%	0.4%	8
				时效指标		正常审限期内案件结案率		95%	99.8%	8
				成本指标		案件办案成本		不超预算	不超预算	8
		效益 指标		社会效益	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		保障	100%	8	
				社会效益	民事案件调解率		促进	100%	8	
社会效益	裁判文书上网率			100%	96%	7.68				
总分		96.05								

<p>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 由于服装采购预算超出实际需求，导致资金结余 3.3 万。 2、 加强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及合理性
<p>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 严格按照服装配置标准及实有人数，并考虑新进公务员招录计划，科学、精准的编制服装采购预算。 2、 指标年初目标值设定时，要加强与业务科室的联系与沟通，明确业务科室的主体职责，使年初目标值设定得更加合理。

备注：

1.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：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（包括上年结余结转），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。

2.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：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定量指标计分原则：正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 $\geq X$ ，得分=权重*B/A），反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 $\leq X$ ，得分=权重*A/B），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。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，再计算得分。

3.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-80%（含 80%）、80-50%（含 50%）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汇总时，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。

4.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，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。

2021 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

单位名称: 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

填报日期: 2022. 3. 9

项目名称		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					
主管部门		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		项目实施单位	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		
项目类别		1、部门预算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、省直专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、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
项目属性		1、持续性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、新增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
项目类型		1、常年性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、延续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、一次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
预算执行情况 (万元) (20分)			预算数(A)	执行数(B)	执行率(B/A)	得分 (20分*执行率)	
		年度财政资金总额	30	30	100%	20	
年度 绩效 目标 (80 分)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初目标值 (A)	实际完成值 (B)	得分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年度计划工作完成率(%)		100%	100%	10
		质量指标	扶贫工作计划完成率(%)		100%	100%	10
		质量指标	对口扶贫脱贫验收达标率(%)		100%	100%	10
		时效指标	项目成本控制率(%)		不超预算	不超预算	10
	效益 指标	社会效益	保障机关正常运转		100%	100%	15
		社会效益	社会满意度		99%	99%	15
社会效益		项目受益人员满意度(%)		100%	100%	10	
总分		100					

<p>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</p>	<p>无</p>
<p>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</p>	<p>绩效目标已完成年初设定值。</p>

备注：

1.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：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（包括上年结余结转），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。

2.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：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定量指标计分原则：正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 $\geq X$ ，得分=权重*B/A），反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 $\leq X$ ，得分=权重*A/B），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。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，再计算得分。

3.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-80%（含 80%）、80-50%（含 50%）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汇总时，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。

4.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，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。

2021 年度信息化运行维护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

单位名称: 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

填报日期: 2022. 3. 9

项目名称		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信息化运行维护专项经费					
主管部门		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		项目实施单位	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		
项目类别		1、部门预算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、省直专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、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
项目属性		1、持续性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、新增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
项目类型		1、常年性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、延续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、一次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
预算执行情况 (万元) (20分)			预算数(A)	执行数(B)	执行率(B/A)	得分 (20分*执行率)	
		年度财政资金总额	51	51	100%	20	
年度 绩效 目标 (80 分)	一级 指标	二级 指标	三级 指标		年初 目标 值 (A)	实际 完成 值 (B)	得分
	产出 指标	数量 指标	系统正常运行率(%)		100%	95%	9.5
		质量 指标	硬件配置完成率(%)		100.00%	95%	9.5
		质量 指标	软件配置完成率(%)		100.00%	90%	9
		时效 指标	信息系统数据适时更新率		100%	100%	10
		质量 指标	审判流程公开		100%	100%	10
		成本 指标	项目成本控制率		不超成本	不超成本	10
	效益 指标	社会 效益	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		保障	100%	10
		社会 效益	促进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稳定		促进	100%	10
总分		98					

<p>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</p>	<p>无</p>
<p>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</p>	<p>绩效目标已完成年初设定值。</p>

备注：

1.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：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（包括上年结余结转），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。

2.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：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定量指标计分原则：正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 $\geq X$ ，得分=权重*B/A），反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 $\leq X$ ，得分=权重*A/B），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。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，再计算得分。

3.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-80%（含 80%）、80-50%（含 50%）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汇总时，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。

4.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，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。